

### 公共场所标识标牌英文译写规范 第8部分：商业

Guidelines for the Use of English in Public Signs—  
Part 8: Commerce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0-10-19 发布

2020-10-25 实施

## 目 次

前 言 .....	II
1 范围 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.....	1
3 术语和定义 .....	1
3.1 商业 .....	1
3.2 商业场所 .....	1
4 译写方法和要求 .....	1
4.1 商业机构和场所名称 .....	1
4.2 商业服务信息 .....	2
4.3 词语选用和拼写方法 .....	2
4.4 语法和格式 .....	2
5 书写要求 .....	2
附录 A（资料性附录） 商业机构和场所英文译法示例 .....	3
A.1 说明 .....	3
A.2 通用类商业机构和场所名称 .....	3
A.3 商业场所名称 .....	6
附录 B（资料性附录） 商业服务信息英文译法示例 .....	7
B.1 说明 .....	7
B.2 功能设施信息 .....	7
B.3 商品分区与种类信息 .....	11
B.4 警示警告信息 .....	15
B.5 限令禁止信息 .....	15
B.6 指示指令信息 .....	16
B.7 说明提示信息 .....	18

## 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是DB46/T 506《公共场所标识标牌英文译写规范》的第8部分。DB46/T 506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：

- 第1部分：通则；
- 第2部分：交通；
- 第3部分：旅游；
- 第4部分：住宿；
- 第5部分：文化娱乐；
- 第6部分：医疗卫生；
- 第7部分：教育；
- 第8部分：商业；
- 第9部分：组织机构与政务服务。

本文件由海南省外事办公室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海南省外事办公室、海南师范大学、海南大学、海南省翻译协会、海南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信息所、海南职业技术学院、海南省标准化协会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张昊、匡晓文、朱志敏、李孟端、马海燕、杜磊、李淑珍、王琳、吴肖淮、张琳。

王胜、周平、宋国选、李爽、刘柳、宋效明、肖笛、易志业、陈诚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